2022年预算重要事项解释说明

目录

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说明

二、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说明

三、2022年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说明

四、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五、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说明

六、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说明

七、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九、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投入情况

十、“三公”经费预算安排说明

十一、名词解释

2022年预算重要事项解释说明

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按增长8%左右安排。据此，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2316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198216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13000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20700万元，收入合计255076万元。相关收入项目情况如下：

1.2022年地方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6256万元，同比增长8%；

2.2022年非税收入预计完成6904万元，同比增长8%。

二、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51063万元，加上上解上级3649万元元，结转下年364万元，支出合计255076万元。

三、2022年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说明

由于我县各乡镇经济薄弱，财源匮乏，没有设立金库的经济基础，我县对乡镇财政管理执行的是一个部门预算管理体制，没有对其有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所以2022年对下税收和转移支付预算为0。

四、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根据基金收入和实际支出情况，按基金项目以收定支编制。本年基金收入40630万元(其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1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含土地增减挂钩收入4000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420万元)，上年结转730万元,收入合计41360万元。本年基金支出18353万元(其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21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13364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420万元，专项债券债务付息支出362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30万元)，基金上解支出7万元，调出资金23000万元，支出合计41360万元。

我县对乡镇财政管理执行的是一个部门预算管理体制，没有对其有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所以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对下补助数据为0。

五、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说明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并加大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0700万元，主要国有资本资产转让收入和国有企业上交利润。这部分收入在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中列调出资金，同时以调入资金科目纳入一般公共财政预算安排。

六、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说明

本年收入安排74097万元，支出安排6695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5358万元。

七、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2年政府债务总限额35049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52997万元，专项债务限额97494万元。截止2022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34970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52207万元，专项债务余额97494万元。

1.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2年省转贷新增债务限额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0万元，据此发行一般债券0万元，专项债券0万元。

1.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2年安排政府债券还本支出24541万元，其中一般债券本金24541万元，专项债券本金0万元；安排政府债券付息支出1122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7594万元，专项债券利息3629万元。

1. **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2年我县预算安排新增地方政府债券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0万元，专项债券0万元。安排再融资债券0万元。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按照财政部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年初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明确的工作任务，以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为目标，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扩面提质，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转型，各项工作都上了一个新台阶。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各单位在申请新增预算资金和申报部门预算时，同步报送新增项目资金支出绩效目标表，并对绩效目标进行规范完整性、明确清晰性等八个方面审核，提高部门单位预算资金使用绩效意识。

2、完善了我县教育事业单位绩效目标指标编制模块。我们创造性地对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归类细化，初步拟定出我县《学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各项指标内容更贴近教育理念及单位实际。至此，我县已完成《机关事业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乡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单位临时新增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扶贫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等专项模板的创建工作，形成各有特色的指标体系，方便各单位填报，我县绩效目标填报整体水平有大幅提高。

3、扎实抓好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全县69个一级预算单位积极开展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布署全县各扶贫项目资金管理单位组织实施2020年度扶贫项目资金自评价工作，积极启动县级财政预算绩效重点评价工作，4月份摸底调查全县扶贫资金项目、重大民生资金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确定了2021年重点评价项目4个及部门整体支出单位3个。

4、加强业务培训，充分利用全县性财政工作会议时间，积极开展绩效业务集中培训工作。

2022年，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1、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前置环节，采取“绩效股+主管部门+资金管理股室”三方会审形式，对全县136个预算单位2022年绩效目标进行实质性审核。

**2、严格开展绩效评估。**实施自评、互评、外部评价“三结合”，全面客观评估资金使用绩效。推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自评工作质量、预算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协税护税、政府采购等纳入对政府绩效评估考核指标，提升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主动性和自觉性。

**3、加强财政审计联动。**建立“指标共商、信息共享、工作共推、成果共用”财政审计协同联动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联动，切实做到高效支出加力保障，低效支出大幅压减，无效支出坚决取消。

九、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投入情况

为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集中财 力支持乡村振兴，提高财政涉农资金在乡村振兴工作领域的 使用效益,根据省财政厅、省乡村振兴局等13厅局联合印发的《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湘财农〔2021〕18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2021 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工作实际，出台了《绥宁县2022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方案》，根据方案方案全县共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 21058.07万元，整合资金使用投入方向和重点目标任务为：

**1、农业生产发展11668.1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全县种养加等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产业技能培训和农产品品牌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扶持村级集体经济产业等产业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发展乡村产业。

**2、农村基础设施建设5019.97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道路建设、农村水利设施建设、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农村危房改造等，进一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推进乡村建设。

**3、农村人居环境整治3770万元。**主要用于垃圾中转站及垃圾清运、农村集污处理、农村改厕、公益性岗位（农村保洁员）等，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4、雨露计划600万元。**用于贫困家庭子女雨露计划补助，由县乡村振兴局组织落实到位。

十、“三公”经费预算安排说明

根据中央、省、市关于推进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县政府工作安排，经绥宁县财政局汇总，2022年度绥宁县“三公”经费预算，包括县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公共财政拨款(包括公共财政经费拨款和纳入公共财政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情况如下：

2022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为158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96万元，分项情况是：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2、公务接待费预算数3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30万元；3、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122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6万元；4、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80万元。

|  |  |
| --- | --- |
| 地区 | 三公经费预算数 |
| 小计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其中：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绥宁县 | 1583 | 356 | 1227 | 0 | 1227 | 0 |

十一、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即通常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和地方财政支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概念。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